

## 試教須知

身為ACLS指導員，除了教學外，對於課程的安排、設計、教具的準備等，應有更充份的瞭解。因此，為了使您的教學技巧與經驗更趨成熟，需依下列要求完成試教(限同一梯次)及參加示範教學觀摩後，方正式成為ACLS Instructor！

1. 試教課程必需是聯委會或參與聯委會之6學會認可之ACLS Provider Course標準課程(至少4站4位講師同時進行的課程，一場次課程最多安排2位試教)
2. 限同一梯次ACLS課程
3. 試教對象必需為在職之醫護同仁(不可為學生)
4. 網站下載試教申請書。填妥試教申請書及試教課表以word檔附件，於上課前三週向聯委會提出申請(聯委會信箱：[aclsjc@gmail.com](mailto:aclsjc@gmail.com))。收到聯委會「同意試教」回覆函後，方完成試教申請
5. 至少在4位Instructor(至少有一位為不同醫院及課程籌劃人)監督之下進行試教及評核；試教至少四個不同的課程，及參與對學員的術科考試(考試時段如有沖堂,可分段參與)
6. 建議在試教站停留兩個時段，除試教外可以觀摩該站指導老師的教學
7. 由試教該站之Instructor分別在試教評量表評核(網站下載)簽名，再交由 Course Director 最後簽名確實負責後，擲回聯委會
8. 試教該站之Candidate除擲回試教評量表外，尚需：提供試教每一站至少一張照片的jpg檔(附圖說)，相片包括試教學員、督核該課程的指導員及該課程學員之教學場景。課後，請將多張照片貼到一個word檔或PPT檔，附圖註記說明課程名稱.指導員姓名等，連同試教評量表email至聯委會信箱。(試教站須與申請書同，試教時若講師及課表異動，課後需補正確課表)
9. Candidate經過試教及參加聯委會辦理之ACLS Provider Demo Course方成為正式Instructor，並由聯委會發予證書  
證書起日，以完成試教及Demo日算起
10. ACLS試教須於2026/6/5前(含)一年內完成，逾期取消資格。如有出國留學等事宜，得提出相關證明文件，經核准後延期，惟最長延期不超過一年為期限